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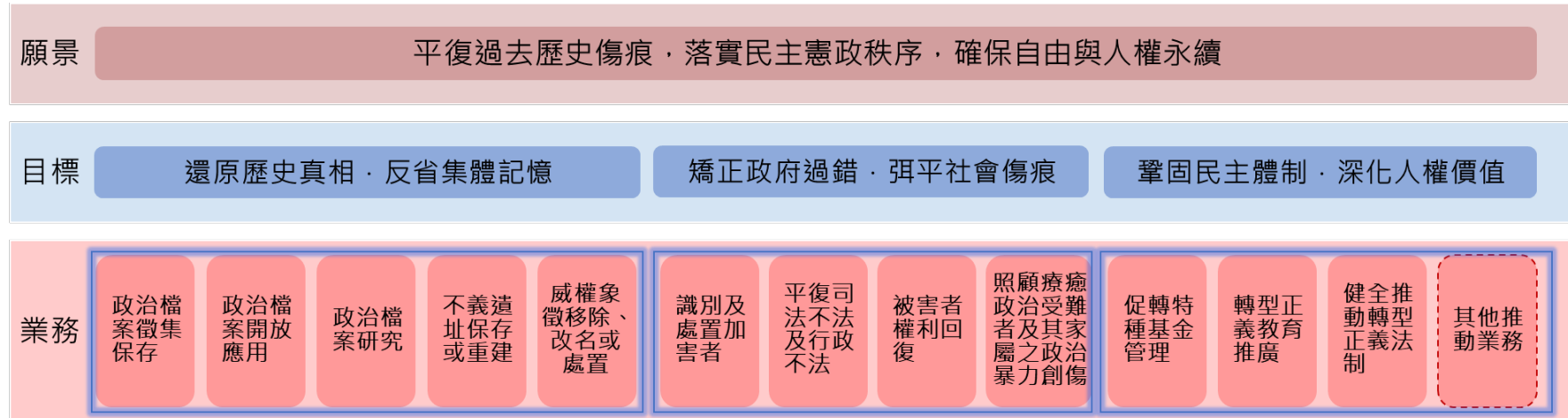
文化部辦理轉型正義業務 112 年度推動成果

壹、前言

依行政院 112 年 7 月 28 日函頒「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業務中長程規劃暨監測指標建立方案（112 年至 115 年）」（下稱本方案），各主責機關年度辦理成果（該年度 1 至 12 月辦理情形）應於次年度首次推動轉型正義會報（下稱本會報）提出報告，並公布於機關網站。

文化部辦理情形已於本(113)年 4 月 11 日本會報第 4 次會議報告，爰依本方案規定公布相關辦理成果如後。

貳、本方案願景及架構



參、辦理情形

業務類別	工作項目	執行事項	112 年預計進度/ 績效	成果內容
政治檔案研究	政治檔案研究	1. 進行中長程研究與出版規劃，聚集政治案件相關研究。 2. 建置整合檢索平台，將既有研究與檔案資料進行資料轉置與整合，並新增詮釋資料。	1. 中長程政治檔案研究規劃。 2. 政治檔案研究 4 案，以社會控制、政治案件處理流程研究為主。 3. 威權統治時期政治案件整合檢索平台（暫名）完成主要欄位建置及資料處理。	1. 完成中長程政治檔案研究規劃，以體制、人物、空間、案件、文物等五大面向同步推行研究。113-115 年以國安情治系統、政治案件流程、社會控制研究為主，116 年發展黨國體制等研究內容。 2. 共執行 4 案政治檔案研究案，分別為「安康接待室歷史調查暨相關人士口述訪談計畫」、「第五期「臺灣白色恐怖歷史概覽編纂計畫」、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體系研究及場域調查計畫」及「金門地區白色恐怖時期相關歷史場址調查計畫」。 3. 完成威權統治時期政治案件整合檢索平台（暫名）主要欄位建置及資料匯入。
	成果對外提供	1. 將過往政治檔案研究與應用成果出版。 2. 建置威權統治	1. 出版政治檔案研究或應用之相關作品 2 案，並舉辦新書發	1. 完成 4 案政治檔案相關出版品，包括：《永遠不再—臺灣威權體制下的壓迫與抵抗》、《戰後臺灣政治案件—臺灣人民自救宣言案史料彙編》、《戰後臺灣政治案件—史明相關案件史

業務類別	工作項目	執行事項	112年預計進度/ 績效	成果內容
		時期政治案件整合檢索平台(暫名),彙整既有研究與檔案資料進行基礎建置。	表會2場以上。 2.威權統治時期政治案件整合檢索平台(暫名)測試版上線。	料彙編》及《戰後臺灣政治案件—廖文毅案史料彙編》，並辦理新書發表會共4場。 2.威權統治時期政治案件整合檢索平台(暫名)因應新蒐集之資料收錄,已完成主要欄位建置及資料匯入,為求資料正確性,刻進行檢視及修正,預計113年2月測試上線,6月正式上線。
不義遺址保存或重建	不義遺址調查、審議	1.推動不義遺址保存之專法制定。 2.研訂潛在不義遺址調查、審議方法。	1.完成不義遺址保存之專法制定及提出法制完備前,過渡時期之相關因應措施。 2.完備潛在不義遺址調查、審議方法,並先期辦理潛在不義遺址審議整	1.文化資產局已於112年12月預為籌組「不義遺址審議諮詢小組」事宜,以聘任諮詢委員辦理潛在不義遺址現勘、個案資料檢視複查等前置作業及進行社會溝通。 2.本部國家人權博物館112年5月啟動「金門地區白色恐怖時期相關歷史場址調查計畫」,預計113年9月完成;112年10月起執行「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職業訓導體系研究計畫」,預計113年12月辦理完成。

業務類別	工作項目	執行事項	112年預計進度/ 績效	成果內容
			備作業。	
	不義遺址保存	推動不義遺址保存之專法制定。	完成不義遺址保存之專法制定。	<p>1. 本部以「制定專法」方式推動不義遺址保存事項，完成研議「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於112年4月27日函報行政院。</p> <p>2. 本部依行政院112年5月9日「審查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會議」會議紀錄及5月16日、5月25日「促進轉型正義條例全文修正草案審查會議」主席裁示，增訂破壞公有不義遺址之刑罰規定(全案共16條條文)，於6月29日函送行政院。經行政院法規會提出研析意見，由本部再修正草案內容，已於7月24日函送行政院適時提送院會討論；另因外界對不義遺址保存活化迭有關切，行政院羅政務委員秉成於11月27日召開「不義遺址保存活化精進作為研商會議」，本部再於12月28日將評估研修意見及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修正對照表函送行政院，待適時提送院會討論。</p>

業務類別	工作項目	執行事項	112年預計進度/ 績效	成果內容
	不義遺址活化推廣	1. 修正完成「國家人權博物館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人權事務發展補助作業要點」。 2. 補助地方政府及公民團體從事不義遺址相關保存、活化活動。	1. 112年2月辦理「國家人權博物館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人權事務發展補助作業要點」修正公告。 2. 辦理不義遺址推廣講座及小旅行各3場。 3. 完成補助地方政府及公民團體從事不義遺址相關保存、活化活動。	1. 「國家人權博物館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人權事務發展補助作業要點」修正公告已於112年2月完成。 2. 完成不義遺址推廣講座共4場次、小旅行共5場次。包含「阿里山鄒族人權史蹟點」講座4場次及小旅行2場次、「人權廊道：安坑輕軌不義遺址踏查」不義遺址小旅行3場次。 3. 依據「推動不義遺址保存維護與人權事務發展補助作業要點」，核定補助縣市政府3案及民間團體2案。
威權象徵 移除、改	中正紀念堂 園區轉型	1. 於中正紀念堂 轉型推動專案	依中正紀念堂轉 型推動專案小組	1. 依行政院推動中正紀念堂轉型專案小組決議辦理相關法制作業：

業務類別	工作項目	執行事項	112 年預計進度/ 績效	成果內容
名或處置		<p>小組會議提出轉型方案。</p> <p>2. 提出中正紀念堂轉型相關組織法修正草案。</p>	<p>決議之轉型方案，完成相關組織法修正草案。</p>	<p>(1) 112年5月29日召開專案小組第1次會議，本部為尋求各界最大共識，參照各方意見提出轉型方案，以去個人崇拜、去權威化為方向，並持續促成中正轉型的多元討論與公眾對話，以民主程序推動中正紀念堂轉型。</p> <p>(2) 依據 112 年 10 月 18 日行政院推動轉型正義會報第 3 次會議決議，應持續進行跨院溝通並取得共識後，賡續進行中正紀念堂轉型工作。</p> <p>2. 加強推動社會溝通：</p> <p>(1) 112 年 8 月至 12 月於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及中正紀念堂辦理「中正紀念堂園區新願景概念競圖」成果展覽，總計 38 萬 3,659 人次參觀。</p> <p>(2) 本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112 年辦理轉型正義相關推廣活動（含講座、工作坊、電影沙龍、志工培訓及貴賓導覽等），總</p>

業務類別	工作項目	執行事項	112年預計進度/ 績效	成果內容
整全推動 轉型正義 法制	完備推動轉 型正義法制	1. 推動不義遺址 保存之專法制定 2. 研議中正紀念 堂轉型相關組 織法修正	1. 提出不義遺址 保存之專法草 及提出法制完 備前，過渡時 期之相關因應 措施 2. 配合中正紀念 堂轉型方向， 完成研議相關 組織法修正草 案	計 186 場次，共 8,016 人參與。 1. 文化資產局已於 112 年 12 月預為籌組「不義 遺址審議諮詢小組」事宜，以聘任諮詢委員辦 理潛在不義遺址現勘、個案資料檢視複查等前 置作業及進行社會溝通。 2. 加強推動社會溝通： (1) 112 年 8 月至 12 月於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 及中正紀念堂辦理「中正紀念堂園區新願 景概念競圖」成果展覽，總計 38 萬 3,659 人次參觀。 (2) 本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112 年辦理轉 型正義相關推廣活動（含講座、工作坊、 電影沙龍、志工培訓及貴賓導覽等），總 計 186 場次，共 8,016 人參與。

肆、宣導與研究工作成果

一、辦理與轉型正義相關之重要社會溝通、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

時間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及成果
112 年全年	轉型正義相關推廣活動（含講座、工作坊、志工培訓及貴賓導覽等活動）	（本部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112 年辦理轉型正義相關推廣活動（含講座、工作坊、電影沙龍、志工培訓及貴賓導覽等），總計 186 場次，共 8,016 人參與。
112 年 4 月至 12 月	2023 人權故事車—自由路上	本部國家人權博物館以行動書車方式，滿載人權書籍，結合真人圖書館生命故事分享，巡迴全臺國高中、大學校園，藉由政治受難者及家屬現身還原歷史真相，促進年輕學子認識臺灣人權事蹟，並珍視當代人權價值。本活動邀請之政治受難者包括蔡焜霖、洪惟仁、呂昱、張則周、洪惟仁、簡中生、張佛樹、陳武鎮等前輩，受難者家屬歐陽輝美、黃春蘭、陳玉珠、簡嘉彥等。活動共舉辦 11 場次，累計 13,015 人次參與。
112 年 5 月至 9 月	2023 綠島人權藝術季	「2023 綠島人權藝術季」，以《傾聽裂隙的迴聲》為題，從白色恐怖出發，延伸至當代人權議題及綠島在地文化，希望透過聆聽，讓社會大眾更了解裂隙的由來，並進一步停止裂隙的擴增。本屆藝術季共邀集 22 組跨領域、跨媒材與類型的藝術家，共同以白恐歷史、當代人權與綠島在地文化為創作議題發展作品。
112 年 8 月至 12 月	「中正紀念堂園區新願景概念競圖」成果展覽	本活動透過徵圖徵件、公眾參與，將社會討論已久的中正紀念堂議題具象化，並試圖引起更大規模的「公共參與」，由下而上的由空間專業界、社會大眾，尤其作為城市空間主人的青年學生，共同激發想像力及創造力，參與都市公共空間改造過程。112 年 8 月至 12

時間	活動名稱	活動內容及成果
		<p>月於臺灣當代文化實驗場及中正紀念堂辦理「中正紀念堂園區新願景概念競圖」成果展覽，展出 184 件作品，總計 38 萬 3,659 人次參觀。</p>
<p>112 年 10 月 至 12 月</p>	<p>2023 島嶼聲耕音樂工作坊</p>	<p>本活動邀請政治受難者及家屬，結合生命故事口述及獄中生命歌曲傳唱，傳承臺灣從威權走向民主的人權事蹟，期能將人權精神傳承予年輕世代，共同守護得之不易的自由與民主。活動成果透過人權館官網及媒體對外發布，廣為社會各界周知，並有國立高雄醫學大學、國立豐原高中、臺南市社區大學等學校主動洽談，邀請政治受難者及家屬進入校園話唱人權。活動共舉辦 5 場次，參與者計 465 人次。</p>
<p>112 年 11 月</p>	<p>島語旅讀—青銀共學傳承人權故事工作坊</p>	<p>本工作坊邀請政治受難者及家屬老、中、青跨世代共同出席，透過探訪臺中月眉糖廠、高雄橋頭糖廠、宜蘭原羅東紙廠等監獄之外的白色恐怖歷史現場，由受難者及家屬運用各自熟悉的多元國家語言發表見證，召喚歷史現場承載的白色恐怖歷史記憶；同時邀請東華大學歷史系陳進金教授，協助還原白色恐怖歷史真相，促進與會者藉由觀覽近百張家族老照片，搭配口述照片中的家族故事，使受難者及家屬敞開心扉，共同梳理深藏的白色恐怖家族記憶。出席之政治受難者包括黃瑞麟、王朝安、黃世梗、簡中生、陳欽生、林家田、鄭傑、張則周、楊田郎、劉秀明、周順吉、洪武雄、丁振隆、伍國首、張木苗前輩等人，經由對話交流，將臺灣人權事蹟傳承予年輕世代。活動共舉辦 3 場次，參與者計 145 人次。</p>

二、辦理與轉型正義議題相關之研究

受託機關(構)	研究名稱	研究內容說明
國家人權博物館（委託 國立屏東大學）	「安康接待室歷史調查暨相關人士口述訪談計畫」	法務部調查局安康接待室 1974 年成立，於 1987 年解嚴後停止辦理羈押偵訊業務。既有研究對於安康接待室的理 解甚少，多將安康接待室視為辦案地點，而未呈現安康接 待室運作的實際情形與辦案經過。為探討偵訊空間及機制 運作，本計畫調閱研究相關政治檔案，並針對安康接待室 之機關人員及留質人員等進行口述訪談，探討所涉政治案 件、整體功能、組織編制及運作脈絡等。共完成 10 名相 關人士口述紀錄，其中 7 名為前調查員及庶務職員，3 名 為受調查人員。
國家人權博物館（委託 中央研究院）	第五期「臺灣白色恐怖歷史 概覽編纂計畫」	本計畫由人權館與中研院臺史所邀集之專業團隊合作，依 補償卷宗所掌握的裁判書進行分析，由受審判者超過 15 名以上的案件清單（89 案）中擇取研究資料較缺乏、過往 較未被關注的 10 個案件，以個案研究方式探討案情始 末，及所涉當事人、組織、制度、專有名詞等，含海軍 「美頌」軍艦毛卻非案、山地工委會陳顯富案等。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委 託私立逢甲大學）	「不義遺址法制研究」	為使我國執行不義遺址之保存工作順利接軌，茲就其相關 保存法制，有研議規劃之必要，本案內容包含：辦理不義 遺址審議需考量之產權歸屬、研擬審議程序之規定、研擬 不義遺址之補助作業規定、釐清「不義遺址」與「文化資 產」之關係及其適用差異、釐清具文資身分之不義遺址的

受託機關(構)	研究名稱	研究內容說明
		<p>保存方式。本案採取文獻回顧與分析、深度訪談、專家學者諮詢會議、法案衝擊影響分析、策略規劃模式等研究方法與步驟，研擬不義遺址法制之可能適用模式（例如：制定專法或修正促轉條例、就現行文資法規增修、具文資價值者依文資法規定辦理；不具文資價值者另外獎勵補助等）。鑒於不義遺址所涉區域內之空間現況樣態多元，宜針對現況存有之不同空間樣態，適切規劃保存及活化之多元方式，爰以「制定專法方式」推動不義遺址保存事項，研議提出「不義遺址保存條例草案」。</p>